

1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此等賬目時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a) 編製基準

本賬目乃按照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編製，並遵守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包括下文載述適用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賬目乃以原始成本常規編製，惟載於下文附註(i)及(k)之投資物業及其他投資則按公平值列賬。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一系列最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會計準則於2005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於編製此等賬目時，本集團提早採納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無形資產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第38號導致商譽及負商譽之會計政策變動。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及採納此等準則之影響載於下文附註(f)。

本集團未有在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年度之賬目提早採納其他最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就此等最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展開評估，惟現時尚未達適當時候分析和量化此等最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b) 綜合賬目

本集團賬目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6月30日之賬目，並載有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年度業績及未分派收購後儲備。於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分別由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於綜合損益表內處理。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包括集團內公司間建築合約之未變現溢利、物業銷售及貸款及墊款之利息收入，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或虧損，即出售所得收益與本集團應佔其資產淨額之間的差異，連同列入資產負債表之任何商譽。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界股東佔附屬公司之經營業績及資產淨值之權益。

賬目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控制其一半以上投票權；有權規管其財政及經營政策；有權委任或罷免其多數董事會成員；或有權在其董事會會議上投大多數票之公司。

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值減減值虧損撥備列賬。本公司以股息收入為基準入賬處理附屬公司之業績。

(d)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乃以公司、合夥人或其他實體形式成立之合營企業，合營各方於合營企業各自擁有權益，並訂立合約安排以界定各方對該實體經濟活動之共同控制權。

本公司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分類為長期投資，並按成本值減去減值虧損撥備列賬。本公司按股息收入基準入賬處理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乃按成本值加本集團應佔其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及於收購時所產生之商譽減去減值虧損撥備列賬。應佔之收購後業績及儲備乃按有關溢利攤分比率計算，而有關溢利攤分比率會因應共同控制實體之性質而有所不同，詳情如下：

(i) 合資合營企業

合資合營企業指合營各方之出資比率已在合營合約中訂明，而合營各方之溢利攤分比率乃根據出資比率按比例釐定之合營企業。

(ii) 合作合營企業

合作合營企業指合營各方之溢利攤分比率及合營期屆滿時應佔之資產淨值並非按出資比率之比例釐定，而是按合營合約所界定方式計算之合營企業。倘本集團於合營期結束時無權攤佔合作合營企業之資產淨值，則於有關合作合營企業之投資成本會按合營期限攤銷。

(iii) 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指股東實益權益按股東所持附投票權股本數額釐定之有限責任公司。

(e)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長期持有其權益，並透過董事會代表對其有主要及重大影響力之公司，惟該公司並非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聯營公司 (續)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及於收購時所產生之商譽扣除減值虧損列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年度業績於損益表內確認。本公司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值減去減值虧損撥備列賬。本公司以股息收入為基準入賬處理聯營公司之業績。

(f) 商譽

(i)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於收購日期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之差額。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乃列入無形資產。收購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所產生之商譽乃分別列入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出售全部或部份業務合併之收益及虧損包括有關所出售實體商譽之賬面值。

於過往年度，於2001年7月1日後進行之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按不多於20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攤銷。商譽乃於各結算日作減值評估。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第38號後，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所產生之商譽不再進行攤銷，改為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均撥入損益表內。於商譽成本內對銷截至2004年7月1日止之累計攤銷。過去從儲備中扣除和計入收益儲備之商譽於2004年7月1日合共為19.714億港元，此等金額不會於資產負債表內重列或用作計算將來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損益。

(ii) 負商譽

負商譽指本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超出收購成本之差額。

於過往年度，倘負商譽與收購日期之可識別預期未來虧損及開支無關，負商譽會按該等資產之剩餘加權平均可使用年期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後，本集團已由2004年7月1日起停止作出負商譽攤銷。負商譽結餘於扣除其相應之累計攤銷後已不再確認，並已計入於2004年7月1日之儲備。由2004年7月1日起，本集團應佔被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可識別資產淨額部份之公平值多於收購成本的部份，於損益表內即時確認。

賬目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商譽(續)

此等有關商譽及負商譽之會計政策之改變，已按照該等準則各自之過渡性條文作出處理，但無須追溯應用。特別是關於收購產生之負商譽由2004年7月1日起已不再確認，並產生下列影響：

	百萬港元
年初儲備增加	976.5
負商譽減少	861.4
共同控制實體增加	32.0
聯營公司增加	83.1

此外，該等會計政策之修訂亦導致如下轉變：

	百萬港元
商譽攤銷減少	63.3
負商譽攤銷減少	(114.8)
計入損益表之商譽	2.7
出售資產之溢利增加	1,711.9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溢利增加	1,663.1

(g) 收入確認

收入乃於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並能可靠計算時按下列基準確認：

(i) 建築及工程

來自個別建築、機電工程合約之收入乃於能夠保守釐定合約盈利時按完成百分比法確認，並參照當時已完成工程所產生之合約成本所佔工程完工時估計合約成本總額之比例計算。個別合約於簽發有關保養證書或同類證書當日或簽發佔用許可證後滿12個月當日(以較早者為準)即視為完成。預計虧損一經確定，即會就有關合約作全數撥備。

(ii) 收費收益

道路及橋樑經營之收費、貨物、貨櫃裝卸及倉儲服務之收入均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iii) 服務費收入

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費、物業租賃代理費、保安服務費及運輸服務費均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收入確認 (續)

(iv)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於租約年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v) 保險經紀費

保險經紀費於各項保單所涵蓋之期間內按直線法確認。

(vi)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之收入乃於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確認，一般為貨品送抵客戶及所有權移交時。

(v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確認。向聯營公司、合資合營企業及合作合營企業(倘該等企業並無列為附屬公司入賬計算)提供開業前貸款融資而已收及應收之利息均作遞延處理，並按還款期攤銷。

(viii)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確立股東收取股息之權利時確認。

(h) 租賃資產

(i) 融資租賃

資產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基本上全部轉移至本集團之租賃列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乃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平值或最低租金之現值(以較低者為準)撥充資本。每期租金均以資本及財務費用分配，以達到固定之資本結欠額。相應之租金責任在扣除財務費用後計入長期負債內。財務費用於租賃期內在損益表中支銷。

以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均按下文附註(i)(ii)所述之基準折舊。

(ii) 營運租賃

資產擁有權之回報及風險基本上全部由出租公司保留之租賃列為營運租賃。根據營運租賃支付之款項在扣除出租公司所給予之優惠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表中支銷。

賬目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固定資產

(i)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其建築工程及發展項目已完成之土地及樓宇權益，並因其具投資潛力而持有。

投資物業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之年度估值按公開市值列賬。估值增值乃計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估值減值首先與先前按物業組合基準進行估值後增值之部分對銷，其後則於損益表中支銷。已於損益表中支銷惟隨後出現逆轉之任何估值減值，均按先前所支銷之數額計入損益表內。

於出售投資物業時，就過往估值變現之重估儲備有關部分，將自重估儲備撥往損益表內。

(ii) 其他固定資產及折舊

其他固定資產乃按成本值或估值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撥備入賬。

在建工程不予折舊。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折舊乃按經濟使用基準撇銷其成本計算，折舊數額乃按實際交通流量對比預計交通總流量之比率，就餘下收費期作出撥備。收費公路及橋樑之預計交通流量參考內外部資料定期檢討，並於適當時予以調整。

其他固定資產之折舊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算，藉此撇銷其成本值或估值，每年折舊率如下：

租賃土地	剩餘租賃年期
樓宇	2.5%–3%
港口設施及碼頭設備	2.25%–15%
廠房與設備、傢俬與裝置及其他	4%–50%

(iii) 出售固定資產之溢利或虧損

出售固定資產之溢利或虧損乃按有關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兩者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表中確認。於出售重估資產(投資物業除外)時，有關之已變現重估儲備將直接撥入收益儲備。

(iv) 固定資產之保養

將固定資產修復至其正常操作狀況所引致之主要成本自損益表中扣除。裝修成本撥充資本，並在其預計可供本集團使用之年期內折舊。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固定資產 (續)

(v) 撥充資本之固定資產

有關建造固定資產之所有直接及間接成本 (包括相關借貸資金於建造期間內產生之借貸費用及匯兌差額) 均撥充資本，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j) 資產減值

無明確可使用年期之資產毋須作攤銷，並須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出現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之事件或環境變化時作減值檢討。需作攤銷之資產在出現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之事件或環境變化時作減值檢討。倘資產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差額將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之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和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

(k) 其他投資

其他投資乃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以外之投資。

(i) 非買賣證券

以非買賣用途持有之投資乃按其於結算日之公平值列賬。個別證券公平值之變動當作投資重估儲備變動處理，直至該等證券出售或被斷定為已減值為止。倘董事斷定該等證券已出現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數額將自投資重估儲備中撥出，並在損益表內確認。

出售時，出售之收益或虧損 (即有關證券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兩者之差額)，連同自投資重估儲備轉撥之任何盈餘／虧絀，乃在損益表中入賬處理。倘引致減值之情況及事項不再存在，在損益表中確認之減值虧損將於損益表內撥回，數額以先前所扣除者為限。

(ii) 買賣證券

買賣證券按公平值列賬。於各結算日，買賣證券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淨額於損益表內確認。出售買賣證券之溢利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兩者之差額，於產生時在損益表內確認。

(l) 存貨及在建建築工程

存貨包括現貨及在建工程，乃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值乃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可變現淨值按預計出售所得款項減估計銷售開支計算。

在建建築工程乃按成本值加按照上文附註(g)(i)所載基準確認之應佔溢利列賬，並扣減預計虧損撥備及已收及應收之工程進度費。

成本值包括材料、直接勞工成本及將存貨及在建工程達致其現狀之應佔支銷。

賬目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於結算日按成本值列賬。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持有之通知銀行存款及於投資日期後三個月或之內到期之現金投資及銀行透支。

(n)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有之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等責任時可能需要消耗資源，並在有關款額能夠可靠估算之情況下，則會確認撥備。倘預期撥備可獲償付，則會將償付金額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惟只有在償付金額可實質確定時方會確認。

(o)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乃因過往事件而可能引起之責任，該等責任僅會就某一項或多項不確定事件發生與否予以確認，而本集團無法完全控制該等未來事件會否實現。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過往事件引致之現有責任，但由於可能毋須消耗經濟資源或有關責任涉及之金額未能可靠地衡量而未予確認。

或然負債不予確認，但會在賬目附註中披露。假若消耗資源之可能性改變，致使可能出現資源消耗，此等負債將被確認為撥備。

或然資產乃因過往事件而可能產生之資產，該等資產僅會就某一項或多項不確定事件發生與否予以確認，而本集團無法完全控制該等未來事件會否實現。

或然資產不予確認，但會於可能獲得經濟利益時方在賬目附註中披露。假若實質確定獲得經濟利益，則此等利益將被確認為資產。

(p)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賬目所載賬面值兩者間之暫時差額以負債法全數撥備，並以結算日已經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出現日後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之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乃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所產生之暫時差額作出撥備，惟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及暫時差額於可預見未來可能不會撥回之情況除外。

(q) 撥充資本之利息及財務費用

有關在建工程及發展中物業之借貸利息及財務費用在對銷集團內部之利息開支後，於有關建築及發展期內分別計入項目成本及發展成本。

本集團就轉借相關借貸資金予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用以興建固定資產之借貸成本，已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賬面值。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外幣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之適用匯率折算。於結算日以外幣計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當日之適用匯率折算。在此等情況下產生之匯兌差額於損益表內處理。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以外幣計算之資產負債表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折算，而損益表則按平均匯率折算。匯兌差額視作儲備變動處理。

(s) 僱員福利

僱員享有之年假於僱員有權享有該等權利時確認。本公司為僱員截至結算日就提供服務所享有之年假而產生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僱員之病假及產假乃於休假時方予確認。

獎金計劃撥備乃於本集團因僱員提供服務而承擔現有之法定或推定責任，且有關責任能夠可靠地估算時確認。

界定供款計劃(包括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於產生時支銷，並已扣減因僱員在供款全數撥歸其所有前退出有關計劃而沒收之供款。

界定福利計劃及長期服務金項下之界定福利成本乃採用預計單位信託成本法(projected unit credit method)評估，並從損益表中支銷。根據此項方法，計劃資產按公允價值計算，而界定福利責任則採用參考距離到期時間與有關負債相近之外匯基金票據於結算日之市場收益率釐定之利率計算，作為估計未來現金流出之現值。

所授出購股權已授出並可於行使期內按指定行使價予以行使，且不會確認補償成本。購股權獲行使時，收取之所得款項減任何交易成本列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賬。

(t)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於其獲兌換為股本前分類為負債，並按本金額列賬。

(u) 分部報告

根據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形式，本集團已決定以業務分部為主要報告形式，而地區分部則為輔助報告形式。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商譽、固定資產、其他投資、存貨及應收款項。分部負債包括經營負債，惟不包括稅項及借貸等項目。資本開支包括添置固定資產，當中包括因收購附屬公司而添置之資產。

就地區分部報告形式而言，銷售額按客戶所在國家分類。分部資產及資本開支則按投資／營運資產所在地分類。

賬目附註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貨櫃處理、物流及倉儲	13.4	17.3
道路及橋樑	221.1	368.4
能源、水務及廢物處理	—	0.9
設施租務	776.5	751.3
設施管理	2,588.2	2,250.3
建築機電	6,386.7	7,696.5
交通運輸	—	1,138.1
銷售貨品及提供其他服務	300.2	330.1
營業額	10,286.1	12,552.9

本集團主要從事貨櫃處理、物流及倉儲、基建營運、設施租務、設施管理、建築機電、交通運輸及其他服務。

根據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形式及經營活動，本集團以業務分部為主要報告形式，而地區分部則為輔助報告形式。

下文載列按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呈列之分部資料。此外並無其他可確認之重大業務分部。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a)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

	貨櫃裝卸、 物流及倉儲 百萬港元	道路 及橋樑 百萬港元	能源、 水務及 廢物處理 百萬港元	設施租務 百萬港元	設施管理 百萬港元	建築機電 百萬港元	交通運輸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抵銷 百萬港元	綜合 百萬港元
2005年										
對外銷售	13.4	221.1	—	776.5	2,588.2	6,386.7	—	300.2	—	10,286.1
內部分部銷售	—	—	—	0.3	153.9	428.9	—	19.6	(602.7)	—
總營業額	13.4	221.1	—	776.8	2,742.1	6,815.6	—	319.8	(602.7)	10,286.1
分部業績	2.8	43.0	11.9	224.1	156.9	(345.6)	—	(8.4)	—	84.7
出售附屬公司之 溢利	684.7	64.6	—	—	—	—	—	—	—	749.3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 之溢利/(虧損)	1,092.3	—	(2.1)	—	—	—	—	—	—	1,090.2
出售一項投資之 溢利	—	190.7	—	—	—	—	—	—	—	190.7
資產減值之虧損	(7.4)	(15.4)	—	—	—	—	—	(35.0)	—	(57.8)
未分攤企業費用	—	—	—	—	—	—	—	—	—	(91.8)
經營溢利	—	—	—	—	—	—	—	—	—	1,965.3
財務費用	—	—	—	—	—	—	—	—	—	(205.5)
應佔業績	—	—	—	—	—	—	—	—	—	—
共同控制實體	40.1	377.6	309.8	178.7	—	(0.2)	90.8	22.3	—	1,019.1
聯營公司	50.6	—	202.5	47.2	0.4	67.3	—	55.3	—	423.3
除稅前溢利	—	—	—	—	—	—	—	—	—	3,202.2
稅項	—	—	—	—	—	—	—	—	—	(287.7)
除稅後溢利	—	—	—	—	—	—	—	—	—	2,914.5
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	—	3.5
股東應佔溢利	—	—	—	—	—	—	—	—	—	2,918.0
分部資產	126.0	1,854.1	—	1,199.9	534.1	4,590.4	—	345.0	—	8,649.5
共同控制實體	414.7	3,753.4	1,262.7	1,804.5	8.7	621.5	1,068.5	75.1	—	9,009.1
聯營公司	94.9	375.7	1,219.0	—	0.9	750.0	—	569.5	—	3,010.0
未分攤資產	—	—	—	—	—	—	—	—	—	4,524.9
總資產	—	—	—	—	—	—	—	—	—	25,193.5
分部負債	3.2	258.3	0.4	272.9	373.3	3,440.4	—	74.4	—	4,422.9
未分攤負債	—	—	—	—	—	—	—	—	—	7,018.0
少數股東權益及貸款	—	—	—	—	—	—	—	—	—	810.6
總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	—	12,251.5
資本開支	1.0	1.3	—	19.4	22.6	18.7	—	10.6	—	73.6
折舊	4.3	71.6	—	16.9	37.2	62.2	—	8.4	—	200.6

賬目附註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a)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續)

	貨櫃裝卸、 物流及倉儲 百萬港元	道路 及橋樑 百萬港元	能源、 水務及 廢物處理 百萬港元	設施租務 百萬港元	設施管理 百萬港元	建築機電 百萬港元	交通運輸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抵銷 百萬港元	綜合 百萬港元
2004年										
對外銷售	17.3	368.4	0.9	751.3	2,250.3	7,696.5	1,138.1	330.1	—	12,552.9
內部分部銷售	—	—	—	0.5	142.1	473.0	0.2	22.0	(637.8)	—
總營業額	17.3	368.4	0.9	751.8	2,392.4	8,169.5	1,138.3	352.1	(637.8)	12,552.9
分部業績	3.7	161.9	10.6	210.5	182.7	22.9	72.1	38.5	—	702.9
負商譽淨額之攤銷	—	(3.5)	—	10.7	0.1	88.3	(6.4)	(18.4)	—	70.8
出售附屬公司之 溢利/(虧損)	(3.3)	194.0	201.6	—	—	—	—	—	—	392.3
出售一家共同控制 實體之溢利	—	13.1	—	—	—	—	—	—	—	13.1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26.7)	—	—	—	—	—	—	—	—	(26.7)
資產減值之虧損	(346.0)	—	(29.0)	—	—	(0.4)	—	—	—	(375.4)
未分攤企業費用	—	—	—	—	—	—	—	—	—	(229.2)
經營溢利	—	—	—	—	—	—	—	—	—	547.8
財務費用	—	—	—	—	—	—	—	—	—	(280.8)
應佔業績	—	—	—	—	—	—	—	—	—	—
共同控制實體	48.2	286.2	518.5	147.4	22.4	52.7	35.8	16.3	—	1,127.5
聯營公司	162.9	—	—	64.7	0.3	220.0	4.3	40.8	—	493.0
除稅前溢利	—	—	—	—	—	—	—	—	—	1,887.5
稅項	—	—	—	—	—	—	—	—	—	(329.5)
除稅後溢利	—	—	—	—	—	—	—	—	—	1,558.0
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	—	(19.8)
股東應佔溢利	—	—	—	—	—	—	—	—	—	1,538.2
分部資產	132.1	1,921.9	0.8	1,155.6	590.3	4,491.4	—	184.2	—	8,476.3
共同控制實體	578.2	3,666.4	2,406.1	1,325.8	9.3	613.2	1,004.3	82.2	—	9,685.5
聯營公司	428.3	—	—	485.8	1.1	632.9	2.7	415.2	—	1,966.0
未分攤資產	—	—	—	—	—	—	—	—	—	3,787.3
總資產	—	—	—	—	—	—	—	—	—	23,915.1
分部負債	7.8	317.9	0.3	237.1	341.8	3,254.4	—	95.2	—	4,254.5
未分攤負債	—	—	—	—	—	—	—	—	—	9,240.2
少數股東權益及貸款	—	—	—	—	—	—	—	—	—	869.8
總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	—	14,364.5
資本開支	6.7	6.6	—	16.6	33.5	39.8	31.4	16.8	—	151.4
折舊	5.9	137.1	—	18.7	36.8	85.8	151.2	6.2	—	441.7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b) 輔助報告形式—地區分部

	營業額 百萬港元	分部業績 百萬港元	分部資產 百萬港元	資本開支 百萬港元
2005年				
香港	8,822.5	41.5	6,078.0	65.0
中國內地	1,294.3	30.0	2,461.8	8.3
其他	169.3	13.2	109.7	0.3
	10,286.1	84.7	8,649.5	73.6
2004年				
香港	10,527.2	501.1	5,782.6	133.4
中國內地	1,733.8	197.1	2,682.9	18.0
其他	291.9	4.7	10.8	—
	12,552.9	702.9	8,476.3	151.4

3 經營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溢利已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計入		
投資物業之租金總收入	40.9	40.5
支出	(10.1)	(10.6)
	30.8	29.9
其他收入		
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	749.3	395.6
出售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1,092.3	13.1
出售一項投資之溢利	190.7	—
出售買賣證券之溢利	—	13.7
負商譽淨額之攤銷	—	70.8
利息收入	33.5	9.3
管理費用	31.4	48.8
機器租賃收入	20.2	13.0
	2,117.4	564.3

賬目附註

3 經營溢利(續)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扣除		
核數師酬金	14.5	13.5
出售存貨成本	905.6	780.7
折舊	200.6	441.7
營運租賃租金開支		
土地及樓宇	54.1	87.4
其他設備	1.0	55.9
員工成本(附註4)	1,872.3	2,442.0
其他費用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虧損	—	3.3
出售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2.1	—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	26.7
資產減值之虧損	57.8	375.4
	59.9	405.4

4 員工成本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工資及薪金	2,141.6	2,735.2
長期服務金之責任	4.9	(6.9)
界定供款計劃(附註29)	90.5	103.7
界定福利計劃(附註29)	0.6	0.5
	2,237.6	2,832.5
根據在建工程合約撥充資本之金額	(365.3)	(390.5)
	1,872.3	2,442.0

5 財務費用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貸款及借貸之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123.0	157.1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	5.2
少數股東貸款之利息	19.0	75.3
融資租賃之利息	—	0.1
其他借貸成本	63.5	43.1
	205.5	280.8

6 稅項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香港利得稅	53.4	76.1
中國內地及海外稅項	12.0	12.8
遞延稅項	6.6	25.2
	72.0	114.1
共同控制實體		
香港利得稅	64.5	44.1
中國內地及海外稅項	86.3	91.4
遞延稅項	2.3	14.3
	153.1	149.8
聯營公司		
香港利得稅	37.8	65.8
中國內地及海外稅項	29.2	—
遞延稅項	(4.4)	(0.2)
	62.6	65.6
稅項	287.7	329.5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5%(2004: 17.5%)稅率撥備。中國內地及海外稅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賬目附註

6 稅項(續)

自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扣除之稅項與採用香港利得稅稅率計算之理論數額之差別如下：

	本集團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除稅前溢利	3,202.2	1,887.5
按17.5%(2004: 17.5%)計算	560.4	330.3
其他稅收司法權區稅率不同之影響	(15.7)	(7.3)
獲授稅項豁免	(43.9)	(24.5)
毋須課稅之收入	(416.2)	(151.8)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減之開支	116.8	134.4
未確認之未動用稅項虧損	106.0	56.6
動用早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7.8)	(13.0)
其他	(11.9)	4.8
稅項支出	287.7	329.5

7 股東應佔溢利

於本公司賬目內處理之股東應佔溢利為12.635億港元(2004: 6.089億港元)。

8 股息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已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18港元(2004: 0.15港元)	325.3	268.7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0.62港元(2004: 已派發0.25港元)	1,137.0	451.6
	1,462.3	720.3

董事會於2005年10月5日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62港元(2004: 0.25港元)。該股息將列作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年度之保留盈利分派。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溢利29.180億港元(2004：15.382億港元)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8.037億股(2004：17.845億股)計算。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18.131億股(2004：17.990億股)，即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8.037億股(2004：17.845億股)加上假設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被視作按3.725港元發行之股份之加權平均數940萬股(2004：按3.725港元發行1,440萬股及按6.93港元發行10萬股)計算。可換股債券並無攤薄效應。

10 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

支付予本公司董事之酬金總額載列如下：

	2005	2004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袍金	2.3	1.9
薪金及其他酬金	15.6	15.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	1.1
購股權福利	29.8	24.5
	49.0	43.1

賬目附註

10 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續)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年度，各董事之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附註	基本薪金、 津貼及		購股權 福利	僱員之 退休金 計劃供款	2005	2004
		袍金	其他福利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執行董事							
鄭家純博士		0.25	0.10	7.23	—	7.58	7.60
杜惠愷先生		0.15	1.64	4.82	0.16	6.77	7.26
陳錦靈先生		0.15	3.15	4.38	0.31	7.99	7.43
曾蔭培先生		0.15	3.02	—	0.15	3.32	0.18
黃國堅先生		0.15	2.67	2.37	0.20	5.39	5.20
林煒瀚先生		0.15	2.63	2.61	0.20	5.59	6.82
張展翔先生		0.15	2.40	1.48	0.24	4.27	4.24
非執行董事							
維爾·卡馮伯格先生		0.15	—	—	—	0.15	0.11
杜顯俊先生		0.15	—	1.36	—	1.51	1.57
黎慶超先生	(a)	0.17	—	0.99	—	1.16	1.1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先生		0.25	—	1.48	—	1.73	1.34
鄭維志先生		0.25	—	3.07	—	3.32	0.23
石禮謙先生	(b)	0.19	—	—	—	0.19	—
總額		2.31	15.61	29.79	1.26	48.97	43.11

(a) 於2004年9月28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非執行董事。

(b) 於2004年9月2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c)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及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均為董事，彼等之酬金載於上文。

(d) 薪酬福利包括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及購股權乃根據個別員工之表現、職責及資歷而釐定，並參考市況予以檢討。

(e) 並無支付任何酌情花紅、加盟酬金及失去董事職位之補償金。

11 商譽

	本集團		
	商譽 百萬港元	負商譽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成本			
於2004年7月1日，如前呈報	382.9	(1,532.9)	(1,150.0)
抵銷	(37.6)	671.5	633.9
不再確認(附註1(f))	—	861.4	861.4
於2004年7月1日，經調整	345.3	—	345.3
減值	(15.4)	—	(15.4)
於2005年6月30日	329.9	—	329.9
累計攤銷			
於2004年7月1日，如前呈報	37.6	(671.5)	(633.9)
抵銷	(37.6)	671.5	633.9
於2004年7月1日，經調整，及於 2005年6月30日	—	—	—
賬面淨值			
於2005年6月30日	329.9	—	329.9
於2004年6月30日	345.3	(861.4)	(516.1)

商譽乃根據業務分部分配至已識別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業務單位之可收回款項乃按使用值計算之基準釐定。使用值計算採用之主要假設，則以管理層對增長率及折扣率之最佳估計為準則。

賬目附註

12 固定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土地及 樓宇 百萬港元	道路及 橋樑 百萬港元	港口 設施及 碼頭設備 百萬港元	其他資產 百萬港元	在建工程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其他資產 百萬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2004年7月1日	1,010.1	763.7	2,039.0	11.1	1,359.6	31.3	5,214.8	5.3
增加	0.2	5.0	—	—	68.4	—	73.6	5.3
轉撥	—	9.1	—	—	1.2	(10.3)	—	—
出售附屬公司	—	—	(146.4)	—	(0.4)	—	(146.8)	—
出售	—	(45.7)	—	—	(80.4)	(0.6)	(126.7)	—
重估	30.0	—	—	—	—	—	30.0	—
於2005年6月30日	1,040.3	732.1	1,892.6	11.1	1,348.4	20.4	5,044.9	10.6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04年7月1日	—	369.6	286.0	4.0	933.4	—	1,593.0	0.4
折舊	—	10.7	69.0	1.0	119.9	—	200.6	2.9
減值	—	4.4	—	—	—	—	4.4	—
出售附屬公司	—	—	(34.0)	—	(0.4)	—	(34.4)	—
出售	—	(10.8)	—	—	(67.2)	—	(78.0)	—
於2005年6月30日	—	373.9	321.0	5.0	985.7	—	1,685.6	3.3
賬面淨值								
於2005年6月30日	1,040.3	358.2	1,571.6	6.1	362.7	20.4	3,359.3	7.3
於2004年6月30日	1,010.1	394.1	1,753.0	7.1	426.2	31.3	3,621.8	4.9

12 固定資產(續)

物業成本或估值載列如下：

	本集團			
	2005		2004	
	成本 百萬港元	專業估值 百萬港元	成本 百萬港元	專業估值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香港長期租賃	—	1,038.1	—	1,007.9
中國內地長期租賃	2.2	—	2.2	—
	2.2	1,038.1	2.2	1,007.9
土地及樓宇				
香港長期租賃	127.5	—	141.9	—
香港中期租賃	217.2	—	226.1	—
中國內地長期租賃	26.1	—	30.7	—
中國內地中期租賃	356.8	—	354.6	—
中國內地短期租賃	2.5	—	8.4	—
中國內地永久持有	2.0	—	2.0	—
	732.1	—	763.7	—
	734.3	1,038.1	765.9	1,007.9

- (a) 投資物業由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威格斯(香港)有限公司於2005年6月30日按公開市值基準重估。所有其他固定資產均按成本列賬。

13 附屬公司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3,393.2	3,393.2
應收款項減撥備	11,186.0	13,089.8
	14,579.2	16,483.0

- (a) 應收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b)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37。

賬目附註

14 共同控制實體

	附註	本集團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合作合營企業	(a)		
投資成本減撥備		1,194.9	1,277.7
商譽		98.3	100.4
負商譽		—	(32.0)
應佔未分派收購後業績		704.3	546.5
應收款項	(b)	1,319.4	1,350.3
應付款項		—	(1.0)
		3,316.9	3,241.9
合資合營企業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446.8	1,528.1
商譽		—	70.0
應收款項	(b)	34.8	73.9
應付款項		—	(1.7)
		481.6	1,670.3
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4,071.3	3,409.3
商譽		363.0	435.3
應收款項	(b)	776.3	928.7
		5,210.6	4,773.3
		9,009.1	9,685.5

(a)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若干合作合營企業之權益已抵押作為應付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之抵押。

14 共同控制實體（續）

(b) 應收款項之分析如下：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計息		
固定息率（附註(i)）	374.9	444.9
浮動息率（附註(ii)）	7.8	12.9
不計息（附註(iii)）	1,747.8	1,895.1
	2,130.5	2,352.9

(i) 按2%至10%之固定年利率付息（2004：年息率2%至14%）。

(ii) 借予共同控制實體之貸款按三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之浮動利率計算，而共同控制實體之欠款按香港最優惠利率計算。

(iii) 包括一筆1.969億港元之後償貸款（2004：3.108億港元）。

應收款項之還款條款於有關合營企業協議中訂明。

(c) 共同控制實體之股息收入為4.509億港元（2004：6.617億港元）。

(d) 主要共同控制實體之詳情載於附註39。

15 聯營公司

		本集團	
	附註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香港上市股份		865.3	810.4
非上市股份		1,877.5	1,207.9
		2,742.8	2,018.3
商譽		103.5	31.4
負商譽（附註1(f)）		—	(83.1)
		103.5	(51.7)
應收款項	(a)	176.6	2.9
應付款項	(b)	(12.9)	(3.5)
		163.7	(0.6)
		3,010.0	1,966.0

賬目附註

15 聯營公司 (續)

- (a) 除一筆為數5,600萬港元(2004: 無)按年利率8%付息之後償貸款外, 應收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b) 應付款項乃無抵押、免息且須應要求還款。
- (c) 聯營公司之股息收入為3.777億港元(2004: 1.956億港元)。
- (d)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上市投資市值為4.723億港元(2004: 4.366億港元)。
- (e) 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38。

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	
	附註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長期應收款項	(a)	350.0	421.3
非買賣證券			
— 香港上市, 按市值		106.1	40.5
— 非上市, 按公平值		162.5	7.5
退休福利資產(附註29)		8.6	7.1
遞延稅項資產(附註25)		8.2	16.5
		635.4	492.9

(a) 長期應收款項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長期應收款項		421.3	486.1
計入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之即期部份(附註18)		(71.3)	(64.8)
		350.0	421.3

本集團出售位於中國內地一間發電廠, 代價分14期收取, 每年收款兩次, 直至2010年為止。應收款項以債務人之若干固定資產作抵押, 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9厘計算年息。

17 存貨

	本集團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原材料	19.3	24.7
在製品	14.1	1.4
製成品	112.1	97.7
	145.5	123.8

按可變現淨值列賬之存貨約為180萬港元(2004: 1,720萬港元)。

18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應收貿易賬項	(a)	1,105.3	1,274.8	—	—
應收保留款額		683.3	716.6	—	—
長期應收款項之即期部份(附註16(a))		71.3	64.8	—	—
承包工程客戶欠款(附註22)		362.5	330.0	—	—
按金及預付款項		2,509.6	2,543.8	26.6	63.2
共同控制實體欠款		270.8	88.6	—	—
聯營公司欠款		19.6	19.5	—	—
		5,022.4	5,038.1	26.6	63.2

(a)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三個月內	865.3	945.6
四至六個月內	56.1	75.9
六個月以上	183.9	253.3
	1,105.3	1,274.8

本集團不同類別業務之信貸政策各有不同，乃取決於市場要求及所經營業務。建築機電工程之應收保留款額按各合約之條款清償。

賬目附註

19 買賣證券

	本集團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買賣證券		
— 於香港上市	1.2	1.3
— 於海外上市	30.8	—
	32.0	1.3

20 銀行結存及現金

本集團之銀行結存及現金合共1,440萬港元(2004: 1,550萬港元)之款項，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為數1,430萬港元(2004: 1,550萬港元)之銀行融資。

21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應付貿易賬項 (a)	578.5	561.8	—	—
應付保留款額	393.1	436.3	—	—
已收客戶墊款	50.3	39.1	—	—
欠客戶之承包工程款項(附註22)	368.3	458.9	—	—
其他應付賬項	—	87.4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09.8	2,709.3	45.1	95.1
欠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	14.6	0.3	—	—
	4,414.6	4,293.1	45.1	95.1

(a)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三個月內	479.6	445.6
四至六個月內	35.2	39.6
六個月以上	63.7	76.6
	578.5	561.8

22 在建工程合約

	本集團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應計之合約工程成本加應佔溢利減迄今可預見虧損 已收及應收進度付款	13,430.4 (13,436.2)	17,747.3 (17,876.2)
	(5.8)	(128.9)
指：		
承包工程客戶之欠款總額(附註18)	362.5	330.0
欠承包工程客戶之款項總額(附註21)	(368.3)	(458.9)
	(5.8)	(128.9)

23 股本

	普通股	
	股份數目	百萬港元
法定：		
於2004年6月30日及2005年6月30日	2,400,000,000	2,4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03年7月1日	1,780,759,001	1,780.8
行使購股權	11,695,315	11.7
於2004年7月1日	1,792,454,316	1,792.5
行使購股權	14,875,728	14.8
發行代息股份	17,800,525	17.8
於2005年6月30日	1,825,130,569	1,825.1

賬目附註

23 股本(續)

1997年購股權計劃

於1997年4月11日，本公司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1997年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之董事可於1997年4月11日起計三年內，酌情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或全職僱員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1997年購股權計劃已於2000年4月11日屆滿，本公司不得再根據此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然而，根據1997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仍可行使。年內，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之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2005	2004
年初	1,930,000	2,000,000
已行使	(1,330,000)	(70,000)
已失效	(600,000)	—
年終	—	1,930,000

2001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1年12月6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並於2003年3月12日作出修訂(「2001年購股權計劃」)，有效期自採納日期起計為期十年。本公司董事可酌情向2001年購股權計劃所界定之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因行使根據2001年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逾本公司於2003年3月12日之已發行股本之10%，即1,780,759,001股。

年內，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之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2005	2004
年初	28,835,338	—
已授出(附註a)	—	41,497,000
已行使	(13,545,728)	(11,625,315)
已失效	(752,677)	(1,036,347)
經調整(附註b)	142,723	—
年終	14,679,656	28,835,338

23 股本 (續)

- (a) 於2003年7月21日，本公司按行使價3.725港元授予董事及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合共41,497,000份購股權，該行使價為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
- (b) 根據2001年購股權計劃，倘本公司之資本架構出現變動，則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與行使價可予調整。於2005年3月14日，本公司就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年度宣佈以代息股份形式(亦可選擇現金)派發中期股息，導致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數目及行使價按照上述計劃出現調整。購股權之每股行使價由3.725港元調整至3.719港元，由2005年6月30日起生效。

於年終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到期日	購股權數目		可行使百分比	
		2005	2004	2005	2004
行使價		3.719港元	3.725港元		
董事	2008年7月21日	5,015,580	9,333,336	11%	4%
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2008年7月21日	9,664,076	19,502,002	1%	9%
		14,679,656	28,835,338		

賬目附註

24 儲備

	本集團						
	股份溢價 百萬港元	特別儲備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投資重估	外匯儲備 百萬港元	收益儲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重估儲備 百萬港元	儲備 百萬港元			
於2004年7月1日，如前呈報	7,188.2	278.7	17.6	12.7	3.3	257.6	7,758.1
不再確認負商譽(附註1(f))	—	—	—	—	—	976.5	976.5
於2004年7月1日，經調整	7,188.2	278.7	17.6	12.7	3.3	1,234.1	8,734.6
發行新股份	213.7	—	—	—	—	—	213.7
投資證券重估虧絀	—	—	—	(0.9)	—	—	(0.9)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	—	30.0	—	—	—	30.0
匯兌差額	—	—	—	—	(1.6)	—	(1.6)
轉撥	—	0.7	—	—	—	(0.7)	—
本年度溢利	—	—	—	—	—	2,918.0	2,918.0
股息(附註8)	—	—	—	—	—	(776.9)	(776.9)
於2005年6月30日	7,401.9	279.4	47.6	11.8	1.7	3,374.5	11,116.9
代表：							
於2005年6月30日	7,401.9	279.4	47.6	11.8	1.7	2,237.5	9,979.9
建議末期股息	—	—	—	—	—	1,137.0	1,137.0
	7,401.9	279.4	47.6	11.8	1.7	3,374.5	11,116.9
保留／(累計)之儲備：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7,401.9	276.7	47.6	11.8	1.7	(488.7)	7,251.0
共同控制實體	—	2.7	—	—	—	2,509.9	2,512.6
聯營公司	—	—	—	—	—	1,353.3	1,353.3
於2005年6月30日	7,401.9	279.4	47.6	11.8	1.7	3,374.5	11,116.9

24 儲備(續)

	本集團						
	股份溢價 百萬港元	特別儲備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投資重估	外匯儲備 百萬港元	收益儲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重估儲備 百萬港元	儲備 百萬港元			
於2003年7月1日	7,156.1	277.0	—	(2.2)	3.3	(964.5)	6,469.7
發行新股份	32.1	—	—	—	—	—	32.1
投資證券重估盈餘	—	—	—	14.9	—	—	14.9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	—	17.6	—	—	—	17.6
於損益表扣除之商譽減值	—	—	—	—	—	310.0	310.0
匯兌差額	—	0.5	—	—	—	—	0.5
轉撥	—	1.2	—	—	—	(1.2)	—
本年度溢利	—	—	—	—	—	1,538.2	1,538.2
股息(附註8)	—	—	—	—	—	(624.9)	(624.9)
於2004年6月30日	7,188.2	278.7	17.6	12.7	3.3	257.6	7,758.1
保留／(累計)之儲備：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7,188.2	276.0	17.6	12.7	3.3	(2,263.9)	5,233.9
共同控制實體	—	2.7	—	—	—	1,611.9	1,614.6
聯營公司	—	—	—	—	—	909.6	909.6
於2004年6月30日	7,188.2	278.7	17.6	12.7	3.3	257.6	7,758.1

特別儲備包括法定儲備，乃根據在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合營協議條款規定而設立，並由該等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保留作指定用途。

賬目附註

24 儲備(續)

	本公司				
	股份溢價 百萬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百萬港元	繳入盈餘 百萬港元	收益儲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03年7月1日	7,156.1	1.1	237.3	671.5	8,066.0
發行新股份	32.1	—	—	—	32.1
本年度溢利	—	—	—	608.9	608.9
股息(附註8)	—	—	—	(624.9)	(624.9)
於2004年7月1日	7,188.2	1.1	237.3	655.5	8,082.1
發行新股份	213.7	—	—	—	213.7
本年度溢利	—	—	—	1,263.5	1,263.5
股息(附註8)	—	—	—	(776.9)	(776.9)
於2005年6月30日	7,401.9	1.1	237.3	1,142.1	8,782.4
代表：					
於2005年6月30日	7,401.9	1.1	237.3	5.1	7,645.4
建議末期股息	—	—	—	1,137.0	1,137.0
	7,401.9	1.1	237.3	1,142.1	8,782.4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為本公司所發行普通股股本之面值與根據1997年進行之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日期之綜合資產淨值兩者間之差額。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可在若干情況下自繳入盈餘撥款向其股東進行分派。

25 遞延稅項

	本集團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年初	56.2	235.5
出售附屬公司	4.6	(103.4)
重組交通運輸業務及於不綜合一家附屬公司賬目時之轉撥	—	(101.1)
於損益表扣除	6.6	25.2
年終	67.4	56.2

遞延稅項乃以負債法按主要稅率17.5%(2004：17.5%)就暫時差額全數計算。

25 遞延稅項(續)

倘有關稅項優惠可能透過日後應課稅溢利變現，則就結轉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本集團有未確認稅項虧損4.616億港元(2004：6.945億港元)可結轉以抵銷日後應課稅收入。該等稅項虧損並無到期日。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抵銷相同稅收司法權區結餘前)於年內之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									
	加速折舊		撥備		稅項虧損		其他		總計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年初	10.5	23.2	0.4	0.4	6.6	106.4	1.7	0.8	19.2	130.8
出售附屬公司 (附註32(b))	(4.6)	(6.1)	—	—	—	—	—	—	(4.6)	(6.1)
重組交通運輸 業務及於不綜合 一家附屬公司 賬目時之轉撥 於損益表(扣除)／ 計入	—	—	—	—	—	(83.0)	—	—	—	(83.0)
	(2.2)	(6.6)	—	—	(2.4)	(16.8)	0.1	0.9	(4.5)	(22.5)
年終	3.7	10.5	0.4	0.4	4.2	6.6	1.8	1.7	10.1	19.2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加速折舊		其他		總計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年初	75.2	366.3	0.2	—	75.4	366.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2(b))	—	(109.5)	—	—	—	(109.5)
重組交通運輸業務及不綜合 一家附屬公司之賬目時轉撥 於損益表扣除	—	(184.1)	—	—	—	(184.1)
	2.1	2.5	—	0.2	2.1	2.7
年終	77.3	75.2	0.2	0.2	77.5	75.4

倘稅項與同一稅收機構相關及可依法進行抵銷，則會對銷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下款項乃於作出合適抵銷後計算，並於資產負債表獨立呈列。

賬目附註

25 遞延稅項 (續)

	本集團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附註16)	(8.2)	(16.5)
遞延稅項負債 (附註27)	75.6	72.7
	67.4	56.2

26 貸款及借貸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銀行貸款及借貸	(a)	2,493.2	4,213.7	2,490.8	3,917.4
可換股債券	(b)	1,350.0	1,350.0	—	—
		3,843.2	5,563.7	2,490.8	3,917.4

(a) 銀行貸款及借貸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銀行貸款，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有抵押	(i)	42.1	42.1	—	—
無抵押		3,770.1	5,517.3	3,515.8	5,117.4
融資租賃責任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	0.5	—	—
		3,812.2	5,559.9	3,515.8	5,117.4
計入流動負債之即期部份		(1,319.0)	(1,346.2)	(1,025.0)	(1,200.0)
		2,493.2	4,213.7	2,490.8	3,917.4

26 貸款及借貸(續)

(a) 銀行貸款及借貸(續)

	本集團			總計 百萬港元
	有抵押 銀行貸款 百萬港元	無抵押 銀行貸款 百萬港元	融資租賃 責任 百萬港元	
2005年銀行貸款及借貸之屆滿期限如下：				
一年內	42.1	1,276.9	—	1,319.0
第二年	—	1,040.8	—	1,040.8
第三至第五年	—	1,452.4	—	1,452.4
	42.1	3,770.1	—	3,812.2
2004年銀行貸款及借貸之屆滿期限如下：				
一年內	—	1,345.7	0.5	1,346.2
第二年	42.1	1,251.9	—	1,294.0
第三至第五年	—	2,919.7	—	2,919.7
	42.1	5,517.3	0.5	5,559.9

- (i) 有抵押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持有之一條收費公路之收費權利作抵押，並按年息率6.91%(2004：年息率6.91%)計息。

(b) 可換股債券

於2004年4月26日，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發行合共13.500億港元之零息有擔保可換股債券，可兌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1港元之繳足股份。

債券由本公司擔保，可按每股13.63港元之兌換價(可予調整)於2004年5月27日或之後至2009年4月11日隨時兌換為本公司股份。債券可於2005年10月26日之後任何時間至2009年4月25日之前由發行人贖回。此外，債券持有人有權於2006年4月26日按該債券本金額之99%贖回全部或部份彼等持有之債券。除非已被贖回、兌換或購回及註銷，否則債券須於到期日2009年4月26日按其本金額之97.53%贖回。

賬目附註

27 其他長期負債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長期服務金之責任	64.9	87.7	—	—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25)	75.6	72.7	—	—
遞延利息收入	150.3	128.8	—	—
	290.8	289.2	—	—
欠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a) 505.0	686.6	505.0	686.6
計入流動負債之即期部份	(192.9)	(181.6)	(192.9)	(181.6)
	312.1	505.0	312.1	505.0
	602.9	794.2	312.1	505.0

- (a) 該筆款項為結欠新世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新世界信息科技」)之款項，乃本公司承諾為新世界信息科技償還之一筆銀行貸款，作為根據本集團之重組事項(於2003年1月29日完成)收購基建資產之部份代價。結欠新世界信息科技之款項所支付之利息乃參照該筆銀行貸款之實際利息計算。

28 少數股東權益及貸款

	本集團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股本權益	362.2	359.2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貸款	448.4	510.6
	810.6	869.8

少數股東貸款包括1.028億港元(2004：1.061億港元)為無抵押，按10%年利率(2004：10%至15%不等之固定利率)計息，2.490億港元(2004：3.031億港元)按有關合營協議訂明之還款期償還。其餘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29 退休福利

本集團為員工設有多項退休福利計劃。計劃資產由獨立信託人管理，並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

(a) 界定供款計劃

根據2000年12月制定之強積金計劃條例，香港設有強積金計劃。由於本公司就其現有退休計劃取得豁免，所有僱員有權選擇轉用強積金計劃或繼續參與現有計劃。倘僱員選擇參與強積金計劃，則本公司與僱員均須作出相當於僱員有關收入5%之供款（上限為每年1.2萬港元）。

年內支付之界定供款計劃及強積金計劃供款為9,050萬港元（2004：1.037億港元）。年內已動用之沒收供款合共為1,210萬港元（2004：920萬港元），於2005年6月30日剩餘100萬港元（2004：10萬港元）可用以扣減未來供款。

(b) 界定福利計劃

界定福利計劃每年由獨立合資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信貸成本法(projected unit credit method)進行估值。界定福利計劃乃由華信惠悅顧問有限公司於2005年6月30日進行估值。

(i)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款項如下：

	本集團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已撥款責任之現值	(43.4)	(26.1)
計劃資產之公平值	57.2	37.5
	13.8	11.4
未確認之精算虧損	(5.2)	(4.3)
退休福利資產	8.6	7.1

(ii) 於損益表內確認之開支淨額如下：

	本集團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現時服務成本	1.9	1.2
利息成本	1.6	0.9
預計計劃資產回報	(2.8)	(1.6)
已確認之精算虧損淨額	(0.1)	—
總計（計入員工成本）（附註4）	0.6	0.5

賬目附註

29 退休福利(續)

(b) 界定福利計劃(續)

(iii) 退休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年初	7.1	2.1
於損益表內已確認之開支淨額(附註4)	(0.6)	(0.5)
已付供款	2.1	5.5
年終	8.6	7.1

採納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2005	2004
貼現率	3.8%	5.3%
預計計劃資產回報率	5%至7%	7%
預計未來薪金增長率	3%	3%至4%

30 承擔

(a) 未清付資本開支承擔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22.0	69.0	—	—
已批准但未訂約	—	0.4	—	—
	22.0	69.4	—	—

(b) 本集團應佔但未於上文載列之共同控制實體資本開支承擔如下：

	本集團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121.0	205.1
已批准但未訂約	45.2	268.4
	166.2	473.5

30 承擔 (續)

- (c) 本集團已根據多項合營合約作出承諾，將以資本及貸款注資方式向若干共同控制實體提供充足資金，用以為相關項目提供資金。董事估計本集團應佔該等項目之預計資金要求將約為1,580萬港元（2004：3,300萬港元），相當於將向共同控制實體提供之資本及貸款注資之應佔部份。
- (d) 本集團已承諾收購中國內地多項基建項目之權益。於2005年6月30日，估計相關承擔總額約為8.292億港元（2004：無）。
- (e) 營運租賃之承擔
根據不可撤銷之營運租賃而於未來支付之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土地及樓宇		
一年內	31.7	42.2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2.4	39.2
五年後	4.7	6.9
	68.8	88.3
其他設備		
一年內	1.8	—
	70.6	88.3

- (f) 未來應收最低租金
根據不可撤銷之租賃而於未來應收之最低租金如下：

	本集團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一年內	7.3	1.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7	1.2
	9.0	2.2

本集團之營運租賃為期一至五年不等。

賬目附註

31 或然負債

(a)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或然負債載列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下列公司獲授信貸之擔保：				
共同控制實體	1,047.6	2,067.7	1,000.0	858.0
聯營公司	19.2	82.4	11.9	—
一家關連公司	55.0	—	—	—
	1,121.8	2,150.1	1,011.9	858.0

(b) 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或然負債(未計入上述項目)載列如下：

	本集團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或然負債	95.1	206.9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溢利與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對賬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經營溢利	1,965.3	547.8
折舊	200.6	441.7
負商譽淨額之攤銷	—	(70.8)
資產減值虧損	57.8	375.4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	26.7
出售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投資及買賣證券之純利	(2,030.2)	(419.1)
利息收入	(33.5)	(9.3)
買賣證券未變現虧損／(收益)	0.3	(0.9)
匯兌差額	(1.6)	0.5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之經營溢利	158.7	892.0
遞延利息收入增加	21.5	19.7
長期服務金責任減少	(22.8)	(19.6)
退休福利資產增加	(1.5)	(5.0)
存貨(增加)／減少	(21.7)	11.9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344.8	(166.2)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197.9	(227.7)
欠有關連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168.0)	106.9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508.9	612.0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出售附屬公司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出售之資產淨值		
固定資產	112.4	2,008.4
共同控制實體	—	458.3
聯營公司	844.3	—
遞延稅項資產	4.6	6.1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5.5
銀行結存及現金	2.5	378.4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25.0)	(465.4)
貸款及借貸	—	(88.8)
遞延稅項負債	—	(109.5)
稅項	—	(0.5)
少數股東權益及貸款	(21.9)	(845.3)
	918.4	1,347.2
商譽	—	58.6
出售之淨收益	749.3	392.3
代價	1,667.7	1,798.1
代表：		
現金代價	1,097.3	1,210.0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38.8	102.0
共同控制實體	431.6	—
長期應收款項	—	486.1
	1,667.7	1,798.1

(c) 出售附屬公司所產生現金及現金等值之流入淨額分析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現金代價	1,097.3	1,210.0
售出之銀行結存及現金	(2.5)	(378.4)
	1,094.8	831.6

賬目附註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d) 融資變動分析

	股本及 股份溢價 百萬港元	長期貸款 及借貸 百萬港元	欠有關連 公司款項 百萬港元	短期 銀行貸款 及透支 百萬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及貸款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05年						
於2004年7月1日	8,980.7	6,909.9	686.6	1,210.0	869.8	18,657.0
償還銀行貸款及借貸淨額	—	(1,747.2)	—	(249.1)	—	(1,996.3)
融資租賃之資本部份	—	(0.5)	—	—	—	(0.5)
向少數股東派付股息	—	—	—	—	(8.1)	(8.1)
償付少數股東貸款	—	—	—	—	(12.2)	(12.2)
償還欠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	(181.6)	—	—	(181.6)
出售附屬公司	—	—	—	—	(21.9)	(21.9)
發行新股份	246.3	—	—	—	—	246.3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13.5)	(13.5)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虧損淨額及儲備	—	—	—	—	(3.5)	(3.5)
於2005年6月30日	9,227.0	5,162.2	505.0	960.9	810.6	16,665.7
2004年						
於2003年7月1日	8,936.9	8,178.3	1,339.2	1,262.8	2,510.7	22,227.9
償還銀行貸款及借貸淨額	—	(1,904.7)	—	(52.8)	—	(1,957.5)
發行可換股債券	—	1,350.0	—	—	—	1,350.0
向少數股東派付股息	—	—	—	—	(4.8)	(4.8)
償付少數股東貸款	—	—	—	—	(22.4)	(22.4)
償還欠有關連公司款項	—	—	(652.6)	—	—	(652.6)
出售附屬公司	—	(88.8)	—	—	(845.3)	(934.1)
重組交通運輸業務及於不綜合 一家附屬公司賬目之時轉撥	—	(624.9)	—	—	(786.4)	(1,411.3)
發行新股份	43.8	—	—	—	—	43.8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2.0)	(2.0)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純利及儲備	—	—	—	—	20.0	20.0
於2004年6月30日	8,980.7	6,909.9	686.6	1,210.0	869.8	18,657.0

33 有關連人士交易

年內，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曾進行之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概述如下：

	附註	2005 百萬港元	2004 百萬港元
與聯屬公司交易			
提供建築機電工程服務	(b)	294.6	267.8
利息收入	(c)	14.4	16.6
管理費用	(d)	12.2	34.4
與其他有關連人士交易			
提供建築機電工程服務	(b)	1,230.6	1,773.6
提供其他服務	(e)	152.1	323.9
租金及其他有關開支	(f)	(19.3)	(28.0)

- (a) 聯屬公司包括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有關連人士指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新世界發展」)之集團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而並不屬於本集團旗下之公司。
- (b) 提供建築機電工程服務之所得收益按不遜於向本集團第三方客戶收取或與其訂立之一般合約條款計算。
- (c) 利息收入乃就聯屬公司應付之未償還結餘按附註14及15規定之利率計算。
- (d) 管理費用根據有關合約之收費率收取。
- (e) 本集團向若干有關連人士提供多種服務，包括設施管理、金融保險、環境工程及其他服務。所得收益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根據有關合約按不遜於向本集團第三方客戶收取之價格及條款計算。
- (f) 本集團就辦公室租賃事宜與有關連人士訂立多項租賃協議，條款乃根據有關租賃協議按固定月租釐定。

34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35 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視新世界發展(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及上市之公司)為最終控股公司。

賬目附註

36 賬目之批准

董事會已於2005年10月5日批准賬目。

37 主要附屬公司

於2005年6月30日

	已發行股本 [#]		所持股份約佔百分比		主要業務
	數目	每股面值 港元	本公司	本集團	
在香港註冊成立及經營					
百勤建築有限公司	230,000	100	—	100.0	建築
	20,000*	100	—	100.0	
萬爵投資有限公司	4,998	1	—	100.0	投資控股
	2*	1	—	—	
滙秀企業有限公司	2	10,000	—	100.0	物業管理
	3,000*	10,000	—	—	
嘉頤護理有限公司	15,000,000	1	—	100.0	護老服務
創庫系統有限公司	10	100	—	100.0	提供電腦軟件開發、
	160,000*	100	—	100.0	電腦系統諮詢及 保養服務
精基貿易有限公司	8,500,000	1	—	100.0	建築材料貿易
	1,500,000*	1	—	100.0	
遠東工程服務有限公司	766,714	10	—	100.0	機電工程
	233,288*	10	—	100.0	
大眾安全警衛(香港) 有限公司	8,402	100	—	100.0	保安服務
	11,600*	100	—	20.5	
協興建業有限公司	40,000	1,000	—	100.0	建築
	10,000*	1,000	—	100.0	
協興建築(中國)有限公司	100,001	100	—	100.0	建築
	1*	100	—	100.0	
協興建築有限公司	400,000	100	—	100.0	建築及土木工程
	600,000*	100	—	100.0	
香港會議展覽中心(管理) 有限公司	3	1	—	100.0	管理香港會議展覽中心 (「會展中心」)
	1*	1	—	100.0	

37 主要附屬公司 (續)

於2005年6月30日

	已發行股本#		所持股份約佔百分比		主要業務
	數目	每股面值 港元	本公司	本集團	
在香港註冊成立及經營 (續)					
香島園藝有限公司	980,000	10	—	100.0	環境美化服務及
	20,000*	10	—	—	項目承包
快達票香港有限公司	11,481,580	1	—	80.84	票務
國際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	10	—	99.0	物業管理
	95,500*	10	—	83.5	
富騰工程有限公司	10	1	—	100.0	室內裝修承包
	5,000,000*	1	—	100.0	
富騰工程建設有限公司	6,000'A'	1	—	60.0	樓宇建築
	4,000'B'				
僑樂物業服務(中國) 有限公司	2	1	—	100.0	物業代理管理及諮詢
	2*	1	—	100.0	
僑樂服務管理有限公司	2	100	—	100.0	物業管理
	1,002*	100	—	100.0	
潔麗斯專業乾洗有限公司	5,000,000	1	—	100.0	洗衣服務
定安工程有限公司	30,000	1,000	—	100.0	機電工程
新時代幕牆工程有限公司	18,750,000	1	—	90.4	供應及安裝鋁窗及幕牆
新中國洗衣有限公司	40,000,002	1	—	100.0	洗衣服務
	704,000*	1	—	100.0	
新永明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	1	—	100.0	室內裝飾材料貿易
新粵公路建設有限公司	100	100	—	100.0	投資控股
	100*	100	—	50.0	
新世界保險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	—	100.0	保險經紀
新世界港口投資有限公司	2	1	—	100.0	投資控股
鶴記營造有限公司	270,000	100	—	100.0	建築工程
	1**	1	—	—	
新創建(財務)有限公司	2	1	—	100.0	金融服務
新創建集團(中國)有限公司	1	1	—	100.0	投資控股

賬目附註

37 主要附屬公司(續)

於2005年6月30日

	已發行股本 [#]		所持股份約佔百分比		主要業務
	數目	每股面值 港元	本公司	本集團	
在香港註冊成立及經營(續)					
寶聯防污服務有限公司	18,057,780	1	—	100.0	清潔服務
	500,020*	1	—	85.0	
寶利城有限公司	2	10	—	100.0	物業投資、經營、
	100,000*	10	—	100.0	市場推廣、宣傳及 管理會展中心
天傳有限公司	100	1	—	100.0	銷售免稅煙酒
崇藝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2	1	—	100.0	室內設計
誠願投資有限公司	4,998	1	—	100.0	投資控股
	2*	1	—	—	
創誠香港有限公司	2,500	1	—	100.0	食品貿易及加工
能勇有限公司	4,998	1	—	100.0	投資控股
	2*	1	—	—	
統一警衛有限公司	2	100	—	100.0	保安服務
	2,500*	100	—	—	
富城停車場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	—	100.0	停車場管理
富城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49,995,498	1	—	100.0	物業管理
	4,502*	1	—	66.7	
惠保(香港)有限公司	20,000,004	3	—	99.8	打樁、沉箱及 土木工程
惠康清潔滅蟲有限公司	400,000	100	—	100.0	清潔及滅蟲服務
華經建築有限公司	20,000	1,000	—	100.0	建築
景福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	10	—	100.0	機電工程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 及在香港經營					
新創建服務管理 有限公司	1,323,943,165	0.10	100.0	100.0	投資控股

[#] 除非另有所指，否則均為普通股

^{*} 無投票權遞延股

^{**} 可贖回優先股

37 主要附屬公司 (續)

於2005年6月30日

	註冊資本金額	應佔權益約佔百分比		主要業務
		本公司	本集團	
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及經營				
高明新明大橋有限公司	人民幣 60,000,000元	—	30.0 (a)	經營收費橋樑
廣西北流新北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 99,200,000元	—	60.0 (a)	經營收費公路
廣西蒼梧新蒼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 64,000,000元	—	70.0 (a)	經營收費公路
廣西容縣新容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 82,400,000元	—	70.0 (a)	經營收費公路
廣西玉林新業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 63,800,000元	—	60.0 (a)	經營收費公路
廣西玉林新玉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 96,000,000元	—	60.0 (a)	經營收費公路
清遠新城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 72,000,000元	—	80.0 (a)	經營收費公路
新創機電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0	機電工程
山西新達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 49,000,000元	—	90.0 (b)	經營收費公路
山西新黃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 56,000,000元	—	90.0 (b)	經營收費公路
太原新太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 72,120,000元	—	90.0 (b)	經營收費公路
太原新園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 85,880,000元	—	90.0 (b)	經營收費公路
梧州新梧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 72,000,000元	—	45.0 (a)	經營收費公路
廈門新世界象嶼倉儲加工區有限公司	5,000,000美元	—	100.0	開發倉儲、加工及物流設施
廈門新遠貨櫃儲運有限公司	人民幣 17,000,000元	—	70.0	集貨、貨櫃儲存、維修及保養

(a) 於合作合營企業之溢利攤佔百分比

(b) 合營期內首12年之現金分配比率，其後將為60%

賬目附註

37 主要附屬公司(續)

於2005年6月30日

	已發行股本 [#]		所持股份約佔百分比		主要業務
	數目	每股面值	本公司	本集團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Hetro Limited	100	1美元	—	100.0	投資控股
NWSH Capital Finance Limited	1	1美元	100.0	100.0	發行可換股債券
新創機電工程集團 有限公司	50,000,000	1港元	—	100.0	投資控股
新創建基建管理有限公司	1	1美元	100.0	100.0	投資控股
新創建港口管理有限公司	1	1美元	100.0	100.0	投資控股
Righteous Corporation	1	1美元	—	100.0	投資控股
Stockfield Limited	1	1美元	—	100.0	投資控股

[#] 除非另有所指，否則均為普通股

38 主要聯營公司

於2005年6月30日

	已發行股本 [#]		所持股份約佔百分比		主要業務
	數目	每股面值	本公司	本集團	
在香港註冊成立及經營					
港興混凝土有限公司	200,000	100港元	—	50.0	生產及銷售混凝土
翼冠有限公司	150,000	100港元	—	42.0	石礦經營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East Asia Secretaries (BVI) Limited	300,000,000	1港元	—	24.4	投資控股
Tricor Holdings Limited	7,001	1美元	—	24.4	投資控股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及 在香港經營					
利基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I-China Holdings Limited)	781,408,494 1,500,000,000*	0.1港元 0.01港元	— —	24.7 —	投資控股
大福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583,773,699	0.10港元	—	21.5	投資控股
惠記集團有限公司	793,124,034	0.10港元	—	26.97	投資控股
			應佔權益約佔百分比		
		註冊資本金額	本公司	本集團	主要業務
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及經營					
合資合營企業					
廣州東方電力有限公司	人民幣990,000,000元		—	25.0(a)	發電及供電
廣州珠江電力有限公司	人民幣420,000,000元		—	50.0(b)	發電及供電
合作合營公司					
肇慶粵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818,300,000元		—	25.0(a)	經營收費公路
廣東京珠高速公路 廣珠北段有限公司	人民幣394,787,199元		—	15.0(a)	經營收費公路

[#] 除非另有所指，否則均為普通股

* 優先股

(a) 於擁有權及溢利攤佔之權益百分比。

(b) 合營期第11年及以後，攤佔合資合營企業之股本權益百分比。於合營期首10年，本集團有權獲得固定回報。

賬目附註

39 主要共同控制實體

於2005年6月30日

	註冊資本金額	應佔權益約佔百分比		主要業務
		本公司	本集團	
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及經營				
合資合營企業				
天津東方海陸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29,200,000美元	—	24.5 (a) 22.2 (b) 24.5 (c)	經營貨櫃碼頭
廈門象嶼新創建碼頭有限公司(前稱廈門象嶼碼頭有限公司)	人民幣384,040,000元	—	50.0 (a)	貨櫃裝卸及倉儲及陸路運輸
合作合營企業				
京珠高速公路廣珠段有限公司	人民幣580,000,000元	—	25.0 (d)	經營收費公路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9,255,000美元	—	65.3 (e)	經營收費公路
惠深(鹽田)高速公路惠州有限公司	人民幣139,980,000元	—	33.3 (d)	經營收費公路
惠州市惠澳(疏港)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75,000,000元	—	50.0 (d)	經營收費公路
惠州市惠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34,400,000元	—	50.0 (d)	投資控股及經營收費公路
天津新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93,688,000元	—	90.0 (f)	經營收費公路
天津新隆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99,400,000元	—	90.0 (f)	經營收費公路
天津新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99,092,000元	—	90.0 (f)	經營收費公路

39 主要共同控制實體(續)

於2005年6月30日

	註冊資本金額	應佔權益約佔百分比		主要業務
		本公司	本集團	
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及經營(續)				
合作合營企業(續)				
天津新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85,468,000元	—	90.0(f)	經營收費公路
天津新青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99,368,000元	—	90.0(f)	經營收費公路
天津新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92,016,000元	—	90.0(f)	經營收費公路
天津新森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87,300,000元	—	90.0(f)	經營收費公路
天津新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99,388,000元	—	90.0(f)	經營收費公路
天津新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96,624,000元	—	90.0(f)	經營收費公路
天津新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99,448,000元	—	90.0(f)	經營收費公路
天津新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99,316,000元	—	90.0(f)	經營收費公路
天津新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90,472,000元	—	90.0(f)	經營收費公路
天津新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89,028,000元	—	90.0(f)	經營收費公路
天津新展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89,392,000元	—	90.0(f)	經營收費公路
武漢機場路發展有限公司	人民幣60,000,000元	—	40.0(d)	經營收費公路

- (a) 指於合資合營企業之股本權益百分比
 (b) 於合資合營企業之投票權百分比
 (c) 於合資合營企業之溢利攤佔百分比
 (d) 於擁有權及溢利攤佔之權益百分比
 (e) 於合作合營企業之溢利攤佔百分比
 (f) 合營期內首15年之現金分配比率，其後將為60%

賬目附註

39 主要共同控制實體(續)

於2005年6月30日

	已發行股本 [#]		所持股份約佔百分比		主要業務
	數目	每股面值	本公司	本集團	
在香港註冊成立及經營					
亞洲貨櫃物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100,000'A'	1港元	—	55.7	經營散貨裝卸及
	20,000'B' **	1港元	—	79.6	倉儲設施
	54,918*	1港元	—	—	
亞洲貨櫃物流中心鹽田有限公司	10,000	1港元	—	46.0	投資控股
遠東環保垃圾堆填有限公司	1,000,000	1港元	—	47.0	環保堆填
添星發展有限公司	100	1港元	—	50.0	物業發展
時泰集團有限公司	100	1港元	—	50.0	物業發展
Tate's Cairn Tunnel Company Limited	1,100,000	0.01港元	—	29.5	經營收費隧道
	600,000,000*	1港元	—	—	
怡集亞洲(鹽田)有限公司	52,000'A'	1港元	—	—	經營散貨裝卸及
	52,000'B'	1港元	—	40.0	倉儲設施
	26,000'C'	1港元	—	—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DPI Terminals New World Limited (前稱 CSX World Terminals New World Limited)	2,000	1美元	—	50.0	投資控股
NWS Transport Services Limited (前稱 Merryhill Group Limited)	500,000,016	1港元	—	50.0	投資控股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					
DPI Terminals New World (Tianjin) Limited (前稱 CSX World Terminals New World (Tianjin) Limited)	1,000	1美元	—	50.0	投資控股

39 主要共同控制實體(續)

於2005年6月30日

	已發行股本#		所持股份約佔百分比		主要業務
	數目	每股面值	本公司	本集團	
在香港註冊成立及在澳門 及中國內地經營					
中法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086,280 'A'	100港元	—	—	投資控股及經營
	2,089,000 'B'	100港元	—	50.0	自來水及電力廠
	1,002,720 'C'	100港元	—	—	

除非另有所指，否則均為普通股

* 無投票權遞延股

** 無投票權優先股